

证券代码：300850

证券简称：新强联

公告编号：2021-073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的会议地点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邮寄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争强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6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相关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1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对外报出。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次日出版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

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半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执行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相关文件规定，新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80 号）同意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746,351 股，并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发行事宜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551 号验资报告。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020 万元变更为人

人民币 19,394.6351 万元，公司总股本由 18,020 万股变更为 19,394.6351 万股。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现募集资金已经到位，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484.02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10496 号）。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保本理财等），上述期限内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 15:00 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